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7 June 200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08 年实质性会议

2008 年 6 月 30 日至 7 月 25 日，纽约

临时议程 * 项目 14(e)

社会和人权问题：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

2008 年 5 月 30 日摩尔多瓦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给秘书长的信

谨此转递摩尔多瓦共和国副总理兼外交和融入欧洲部长安德烈·斯特拉坦的信，他在信中请你注意摩尔多瓦申请加入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方案执行委员会一事（见附件）。

临时代办

亚历山德鲁·库日巴（签名）

* E/2008/100。



2008年5月30日摩尔多瓦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给秘书长的信的附件

谨通知你，摩尔多瓦愿意参加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方案执行委员会。

摩尔多瓦自加入 1951 年《关于难民地位的公约》^a 和该公约的 1967 年议定书^b 后，一直积极参加在保护和增进难民权利领域中开展的制订立法纲要和建立国际伙伴关系的复杂工作。

由于目前世界各地大约有 30 个国家的人前来摩尔多瓦寻求庇护，摩尔多瓦政府在过去几年中同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进行了建设性对话，以建立适当能力来处理与难民和寻求庇护者有关的事项，并成功地制订和采用政策来更好地在这方面适用国际标准。

如果摩尔多瓦参加执行委员会，将可以更广泛地促进在国际一级采用统一做法处理这一问题，确保在国家、区域和国际一级妥善应对难民的涌入。

我们希望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批准摩尔多瓦参加执行委员会的申请，让我国有机会切实对这一相关机构的活动做出贡献。

安德烈·斯特拉坦（签名）

^a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89 卷，第 2545 号。

^b 同上，第 606 卷，第 8791 号。